

附件三：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、监狱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秣陵街道办事处 的 秣陵街道2026年农村公路管养服务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秣陵街道2026年农村公路管养服务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南京润行建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7.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03.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